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回购股份实施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溃漏。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力合科技")于2024 年8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回购股份实施期限 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切实维护公 司全体投资者利益和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 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 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价 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1元/股。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 为准。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因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回购报告书》的相关规定,公司 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1元/股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10.82元/股,调 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4年5月29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公 司股份5,041,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3%,最高成交价为11.00元/股,最低成交 价为7.1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44,371,239.44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本次延长实施期限的具体说明

受市场行情、公司股价变化、资金安排计划等多重因素的综合影响,公司预计 在原定的回购期限内无法完成回购计划。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

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切实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利益和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也为了保障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顺利实施,公司拟将股份回购期限延期3个月,实施期限延长至2024年11月5日止,本次回购方案其他内容不作调整。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延长在董事会的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回购实施期限延期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回购方案调整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四、相关风险提示

- 1、本次回购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 2、本次回购存在因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公司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回购股份条件等而无法实施的风险。
- 3、本次回购股份可能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授出而被注销的风险。
- 4、本次回购存在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 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5日